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云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云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2022年1月19日)

李江

各位委员：

我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云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2021年工作回顾

2021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中国共产党迎来百年华诞，在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历史性地解决绝对贫困问题，铸就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不朽丰碑。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全面总结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对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作出决定性意义。

一年来，中共云南省委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胜利召开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团结带领全省各族干部群众勠力同心、攻坚克难，实现了我省“十四五”良好开局，在中共云南省委的坚强领导下，省政协及其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思想引领更具时代特征，协商议政更加聚焦中心、更具实效，更加有力有效、委员履职更显担当作为，全面展现了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形象，为我省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聚焦庆祝建党百年，加强思想政治引领

我们牢牢把握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这条贯穿全年工作的主线，进一步筑牢各族各界群众“四个自信”的思想根基。

精心组织庆祝建党百年系列活动，突出政治性和思想性，把庆祝活动与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省政协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9次集体学习，9个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学习小组开展学习39次。面向省政协全体委员，及时发出学习“七一”重要讲话通知，举办专题辅导、召开学习交流、开通主题读书群，开展“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争取更大光荣”主题活动，掀起了学习宣传贯彻热潮，组织30个界别和港澳委员的代表，参观云南省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成就展，举办红色故事大家讲、委员微讲堂、建党百年主题书画展等活动，切实让庆祝活动成为政协委员自觉参与、自我教育、自我提高的过程。以中国共产党光辉历程、“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巨大成就、脱贫攻坚全面胜利为主题，组织党外委员开展3次专题学习考察，把庆祝活动焕发出来的精气神，转化为广大委员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创新学习方式，丰富学习载体，在政协委员中开展以中共党史为重点的“四史”学习，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富有成效、更具政协特色。首次以远程视频形式，组织覆盖州市县三级政协委员的联动学习、同步培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向全省政协委员延伸，让生动鲜活的党史故事走进委员心中，率先创设委员学习教育基地，同步建

立网上展厅，组织政协委员和各族各界人士在昭通“扎西会议”旧址、怒江“易地扶贫安置点”、普洱“民族团结园”3个基地，开展体验式教育和线上自主学习，深刻感悟长征精神，感受实现全面小康的伟大成就，进一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12.6万人次参与线上线下学习。深化委员读书活动，精选《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共云南党史》《苦难辉煌》《火种》等书籍，开设24个“书香政协”委员读书群，开展线上读书活动，委员发言2314人次，推动广大政协委员在交流研讨中实现思想上的共同进步。

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压实学习责任，落实学习举措，召开党组(扩大)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席会议、常委会议集体学习，举办专题读书班，将自主学习、专题学习、交流研讨有效结合，学深、悟透、践行层层递进，引导广大委员深刻认识党百年奋斗的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深刻把握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重要要求，深刻领悟统一战线的重要法宝作用，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力支持我省“十四五”良好开局

我们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紧扣全省改革发展重大问题积极参政议政。聚焦产业发展建言献策，抓住我省产业发展中的重点难点，以巩固烟叶强省地位、高原特色现代农业重点产业种源问题、加快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一县一业”示范县建设为主题开展专题协商、重点视察，汇聚政协委员助推产业发展的真知灼见。首次组织专家委员会，聚焦促进云南制造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进行前瞻性研究和深度协商，提出具有专业水准的意见建议。

聚焦绿色发展建言资政。按照省委部署，组织省政协常委和部分政协委员，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滇池保护治理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现场考察滇池违法违规整治工作，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接受教育，积极配合做好整改工作。以高原贡山生物多样性保护、金沙江流域干热河谷生态修复与利用、湿地保护情况等为主题，开展专题协商和重点视察，助推省委省政府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认真开展六大水系以及牛栏江、赤水河(云南段)河长制工作的督察督导，指出44个存在问题，提出52条对策建议。

聚焦高水平对外开放献计出力。以“发挥云南比较优势，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为主题，组织常委会专题协商，围绕完善跨境物流交通建设、推动旅游产业国际化等方面，提出38条对策建议。围绕中缅边境合作区建设、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落实、提高涉外执法司法质效、跨境电商电子商务发展、智慧边境建设等主题，开展对口协商、界别协商、专题视察，为我省构筑对外开放新高地贡献智慧。

聚焦全省重点工作议政建言。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召开专题议政性常委会，就易地搬迁后续帮扶、实施乡村振兴行动等方面，提出30条意见建议。成功参与全国政协的远程联动协商，在省政协分会场和怒江州两个外地，基层委员与汪洋主席互动交流，就易地搬迁群众增收、加快扶贫产业发展等问题提出意见建议。以强化边防、大滇西旅游环线

建设、数字云南建设推进情况为主题，召开主席会议重点关注问题情况通报会，促进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的有序推进。

(三)践行人民至上理念，在服务民生改善上展现担当作为

我们紧贴民生关切履职建言，积极协助党委政府持续改善民生、增进群众福祉。

聚焦群众关心关注问题议政建言。围绕疫情防控、建立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长效机制、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和疾控机构核心能力”“双提升工程”等工作，开展调研视察，提出意见建议。围绕加强改进市域社会治理、完善城市生活困难群众救助机制、建设边境小康村、传统村落保护等主题进行协商，推动工作。持续开展“双助推”行动，在我省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后，按照汪洋主席重要批示精神和省委工作部署，我们再接再厉再行，及时启动助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双助推”行动，接续组织三级政协、三万委员，聚焦57个国家和省级重点帮扶县，围绕乡村产业发展、脱贫群众就业、集体经济壮大、群众素质提升和人居环境改善等5个方面开展助推行动。各级政协周密安排，坚持一季度一推进，广大政协委员踊跃参与、热情不减、干劲不减，在帮助销售农产品、提供就业岗位、发展特色产业、提高基层诊疗水平等10个方面，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出钱出力出智，办了一批实事好事，彰显了政协委员的责任担当。

(四)广泛凝聚共识，汇聚团结合作正能量

我们积极探索发挥人民政协“重要阵地”“重要平台”“重要渠道”作用的新途径、新方法，推动凝聚共识工作走深走实。

加强引领增进共识。定期召开各民主党派省委、省工商联征求意见座谈会，进一步畅通党派团体和无党派人士在政协的履职渠道，做到重要议题共同协商、重点调研共同开展、重大活动共同组织。深入学习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召开座谈会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围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推进实施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精品工程开展协商，引导各族群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认真学习贯彻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开展发挥港澳委员“双重积极作用”专题视频座谈会，鼓励港澳委员在“支持全国人大完善香港特区选举制度”等活动中主动发声、正面发声，广泛汇聚稳定发展的共识。

创新传播共识途径。着力破解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薄弱环节，省政协全体委员与3000多名有代表性的界别群众建立常态化联系，通过上门走访、谈心谈话等形式，加强与界别群众的沟通交流，切实做到让有影响力的人去影响人、引领人。大力推进委员工作室建设，各专门委员会、各界别依托高校、医院、商会、社团、科研院所建立39个“委员工作室”。一年来共举办100余场专题宣讲、调研座谈和民情恳谈，既讲党的历史、讲发展成就，引导界别群众感悟制度优势、坚定发展信心；又倾听群众呼声、反映社情民意，力所能及帮助解决困难。委员工作室已成为省政协知民情、办实事、聚民心的重要平台。

(五)着眼增强协商效能，积极推

进专门协商机构建设

我们深刻把握政协协商民主发挥作用的机理，着力在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上下功夫。

进一步完善协商议政制度机制。首次制定省政协协商工作规则，对政协协商的参加范围、工作原则、基本程序、交流方式等作出规定。制定专家协商会工作办法，修订专门委员会通则，落实提高协商议政质量的意见及评价工作办法，对协商会议、重点调研、提案、社情民意信息等开展质量评价。重点提案培育工作得到全国政协的充分肯定，省政府主要领导领导重点提案，有力推动了提案质量和提案办理水平提高。“数字政协”建设取得新进展，具备了全省三级政协一体化服务能力，远程协商和网络议政实现常态化，数字化赋能政协协商成效明显。

擦亮“协商在基层”履职品牌。着力推动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与基层社会治理有效衔接，制定下发“协商在基层”协商议事工作规则，召开推进会，指导129个县级政协规范化务实开展工作，实现了全省乡镇、街道“协商在基层”工作全覆盖。各州市县级政协全年共开展2337场协商活动，推动解决了一批政协关心、群众关注的民生实事，有力促进了市县政协“两个薄弱”问题的解决。“协商在基层”工作已成为群众欢迎、党政满意、富有时代特征、政协特色、云南特点的履职品牌。

(六)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深入推进政协自身建设

我们把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落实到履职工作和自身建设的各个环节，以党建工作新成效推动政协工作新发展。

坚决落实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省政协党组切实扛起落实党对政协工作领导的责任，自觉在省委领导下主动负责、协调一致开展工作，全年就重要会议、重点工作向省委请示报告27次。召开22次党组会议研究部署工作，不断强化政协党组的政治功能，切实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确保各项工作政治方向不偏、履职焦点不散。

切实加强政协党的建设。开展政协党建工作调研，首次召开全省政协系统党建工作经验交流会。率先制定机关党组指导专委会分党组工作制度，进一步压实专委会分党组责任，在“全员入委”的基础上，不断健全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全覆盖、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全覆盖的工作机制，推动党建质量与履职水平双提升。

着力抓好“两支队伍”建设。出台强化委员责任担当的意见，对委员的政治责任、履职责任、引领责任等方面作出规定。建立中共党员委员在政协履职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制度，明确提出“八个带头”要求。落实常委述职和委员列席常委会工作机制，完善履职档案，加强委员管理。开展示范党支部创建和“两优一先”评选表彰活动，进一步激励干部担当作为，不断把“双一流”模范机关建设引向深入。

过去一年取得的工作成绩，是全国政协有力指导的结果，是中共云南省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省政府及有关党派、社会各方面大力支持的结果，是省政协各参加单位、全省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共同努力的结果。我代表省政协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省政协工作

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协商议政质量还需要进一步提升；凝聚共识的方法和途径还需要进一步拓展；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还需要进一步深入；民主监督力度还需要进一步加大。这些问题都必须高度重视，切实加以改进。

二、2022年工作任务

2022年是中共二十大召开之年，是深入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的重要一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重大。省政协及其常委会要在中共云南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围绕省委中心工作建言献策，把握民心民意、更好凝聚共识，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用高水平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提高政治站位，更加坚决贯彻落实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把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作为一切工作的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始终坚持在省委领导下开展工作，加强请示汇报，更加有效把省委的决策部署转化为省政协的工作安排，做到省委中心工作部署到哪里，政协履职就跟进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具体、实际地落实到政协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突出党建引领，压实机关党组和专委会分党组工作责任，探索打造具有政协特色的支部品牌。按照中央和省委的统一部署，扎实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的各项工作，引导广大政协委员和各族各界人士，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

(二)强化理论武装，更加有力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之以恒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以党建理论学习中心组为引领，进一步健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座谈会制度，坚持三级政协联动、线上线下结合，积极构建多形式、多层次、全覆盖、常态化的学习格局。加强委员学习基地建设，深化“书香政协”委员读书活动，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进党的创新理论更加深入人心。

(三)突出鲜明主题，更加自觉紧扣高质量发展跨越发展协商议政

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鲜明的主题，以“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加快培育和壮大市场主体”“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为议题，召开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以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农业科技、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易地扶贫搬迁人口集中安置区社会治理、深化中小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中老铁路沿线华僑教育、加大乡村振兴、政协协商会、围绕打造中国重要的中药材市场、推动林下经济发展等议题，组织对口协商和界别协商。聚焦普洱茶和咖啡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发展光伏发电、完善重点城市“三孩”生育政策相关配套措

施、推进旅游业态创新等主题，组织召开专家协商会。承办好长江经济带省市政协“共抓长江生态环境保护，共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第四次研讨会。

(四)聚焦重点任务，更加有序开展民主监督工作

围绕我省“十四五”规划的实施，准确把握协商式监督的性质定位，合理安排民主监督议题。以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与生态修复、滇中引水工程建设推进、义务教育“双减”政策落实等重点工

作为主题，召开主席会议重点关注问题情况通报会。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一平台三机制”落实、城市黑臭水体治理、乡镇集市商品质量安全监管、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建设等工作情况开展重点视察。继续开展“六大水系”和牛栏江、赤水河流域(云南段)河长制督察。认真落实省委交办的林长制督察工作。

(五)把握中心环节，更加有效汇聚共识和力量

发挥政协作为统一战线组织的职能作用，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作为履职中心环节，进一步融入视察考察、调查研究、协商议政、提案办理等各项履职活动。深化同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的联合调研、联动协商活动，注重在联动履职中增进思想政治共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感受新时代伟大成就为主题，组织开展党外委员专题学习考察。发挥好“委员讲堂”等平台作用，积极宣讲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宣传十八大以来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宣传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推进政协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的制度化常态化。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加强与民族宗教界人士的联系交往，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睦。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沟通引导，有针对性地做好港澳台侨和外事工作。

(六)坚持守正创新，更加扎实推动政协工作提质增效

着眼政协事业长远发展，认真总结本届政协以来在实践中探索出的好经验好做法，不断深化对政协工作的规律性认识，推动工作在总结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围绕防止规模性返贫和乡村建设的重点任务，更加深入开展“双助推”行动。进一步聚焦民生实事，关注民意牵挂，持续深入开展“协商在基层”工作。建好用好委员工作室，完善工作机制，增加活动频次，做出品牌效应。加强工作经历、拓展培训内容，着力培养政治过硬、作风优良、工作出色的委员队伍和机关干部队伍。继续加大“数字政协”建设力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和省委要求，完善联系指导市县政协工作制度机制。

三、围绕省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凝心聚力

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牢记领袖嘱托、扛起时代使命，绘就了云南未来五年发展的美好蓝图。全省各级政协组织和政协委员，必须胸怀大局、服务大局，坚决贯彻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优势作用，深入开展协商议政，广泛凝聚共识和力量，更好体现责任担当。 下转第四版

各位委员：

我受政协云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以来提案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1年提案工作成效明显

2021年，省政协委员、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聚焦推进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大问题，人民群众关注的实际问题，提交提案758件，经审查立案707件。提案送交109个承办单位办理，均已按时办结。通过认真办理，提案成果得到有效运用，为我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贡献了智慧和力量。

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实现“十四五”良好起步、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提出提案345件。关于深化省属国企“1+1+N”改革和提高国有资本运营质量等建议，推动出台了《加快推进省属企业各级子企业市场化激励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大民营经济政策落实力度、提升民营企业就业吸纳能力等建议，被吸纳到新修订的《云南省中小企业促进条例》中。关于打造数字经济、数字技术试验区和聚集区等建议，促进了《云南省支持区块链产业发展若干措施》等文件制定。关于推动航空物流网络建设、深化与南亚东南亚国家交流合作等建议，为助推“辐射中心”建设发挥了作用。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和转型升级等建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云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十二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在政协云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2022年1月19日)

喻顶成

加大边境疫情防控力度、做好强边固防工作等建议，为提升边疆治理能力提供了有益参考。

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等方面提出提案69件。关于建设云南工艺美术馆和非遗博物馆、挖掘茶马古道文化元素等建议，为发展我省文化软实力提出了新方案。关于重视古村落保护、加强易地搬迁点公共文化服务建设、创建“云上乡愁书院”等建议，为推进乡村文化传承发展贡献了智慧。关于面向南亚东南亚推动华文教育、加大南洋华侨机工爱国主义精神宣传等建议，为传播中华文化发挥了作用。关于发展“互联网+文旅”、促进生态产业与文旅产业深度融合等建议，为助推我省文旅产业发展提供了参考。关于加强赛事风险管理等建议，已被吸纳到相关文件中。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提出提案187件。关于均衡县域义务教育优质资源、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加强学校安全管理等建议，推动了我省教育事业更好发展。关于加快健康

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加强县级传染病救治、完善乡村经济帮扶机制等建议，深化了“一平台三机制”建设。关于推进医保打包付费改革，加快医保地方法立、调整医疗服务价格等建议，助推了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27项民生关注问题的解决。关于推进“互联网+居家养老”、构建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等建议，被吸收到《建立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促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中。

围绕加快构建生态文明体系、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推动绿色发展等方面提出提案57件。关于推进国家生态公益林生态效益和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偿标准、推进重大基础工程创面生态修复等建议，为增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了参考。关于规范医疗机构废弃物处置、加强城乡垃圾分类等建议，为有效治理环境污染发挥了作用。关于深化河长制工作、提高农村饮用水安全、加强水利工程建设等建议，助推了“湖泊革命”、兴水润滇、农村供水保障等政策文件的制定。关于加强新能源产业发展、调整电力产业

结构等建议，被吸收到“十四五”能源科技规划、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中。

二、2021年提案工作主要做法

2021年，常委会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部署，坚持问题导向与质量导向有机统一，坚持民主协商和提案工作紧密衔接，坚持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有力推动了提案工作创新发展。

(一)抓实工作源头，提高提案质量

运用委员移动履职平台，开展“做好新时代人民政协提案工作”专题学习研讨，加强做好提案工作责任感；邀请委员参加职能部门情况通报会31场次，征集300多条参考选题向委员推送，为委员知情明政搭建了平台；加强提案培育工作，与培育单位联合开展提案培育调研，认真组织专家论证，确保了培育质量，培育的20件提案14件被遴选为重点和重要提案；创新开展提案质量评价工作，对随机抽选的141件提案，从题目选择、掌握情况、分析问题、提出建议、成果转化5个方面进行量化考评，树立了提案质量鲜明导向；召开党派团体专委会提案

下转第四版